

西安市阳光中学

学生公寓管理服务合同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市阳光中学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西安顺洁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西安市阳光中学学生公寓管理服务合同

一 总 则

第一条 本合同当事人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西安市阳光中学

受托方（以下简称乙方）：西安顺洁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就西安市阳光中学学生公寓物业管理服务项目双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第二条 基本情况

项目内容：学生公寓管理服务

项目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服务区域：管理甲方学生公寓

第三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甲方和本物业的使用人，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服务事项

第四条 公寓管理服务内容

1、入宿管理：

按照学校宿舍管理办法，做好每学期的学生入住安排和退宿管理工作。建立住宿学生档案，建立特异体质学生档案，建立住宿生班级管理和班主任联系制度，管理好学生家长和班主任的联系电话。

2、安全管理：

①严格宿舍门卫管理，按照学生上下课时间开关宿舍大门，严禁非住宿人员进入宿舍。

②定期进行检查维护宿舍各类设施和用品，排除安全隐患。

③每周进行一次管制刀具排查。

④对学生宿舍进行不定期巡查，发现学生违纪行为及时制止并记录，及时上报值班领导。

⑤严格学生请销假和查宿管理，每晚熄灯前清点宿舍人数，如有学生未归立即上报，同时做好记录。

⑥每晚熄灯后，巡逻宿舍及周边环境并督促学生就寝，发现学生生病及时与值班校医联系并告知值班领导。

⑦学生上课后，逐个检查宿舍，发现滞留在宿舍的学生要问明情况。

3、内务及卫生管理：

指导学生做好宿舍内卫生清洁，做到公寓宿舍楼内公共区域卫生干净整洁。每天对公寓楼道卫生打扫两次，每天消一次毒，做到垃圾及时清运。每天对宿舍卫生进行评比，对宿舍内务和卫生差的要及时进行教育，并限时整改。公共卫生做到地面、墙壁、扶手、整洁干净，无灰尘、痰迹、蛛网、无纸屑污物等。

4、纪律管理：

负责督促学生按时作息，正常上课时间内公寓不得有学生逗留，两休之间维持楼内秩序，做到公寓温馨优雅，严禁追打以及一些不适宜的体育活动如拍球等现象。

5、完成校方交办的其他工作及校方需要紧急承办的事项。

三、服务期限

第五条 管理服务期限及服务方式：

1、服务期限（七个月）：2025年6月10日～2026年1月9日（服务期满后，甲方可根据第二年资金落实情况，乙方实际服务质量的考核结果等因素决定是否续签）

四、服务要求

第六条 公寓服务人员配备要求及服务质量。

1、项目负责人：本科以上学历，管理类优先，身体健康能熟练运用现代化办公，有较强的文字处理和沟通能力，遵纪守法，责任心强有较强的管理和执行能力，具备良好的团队协作和服务意识，热爱教育和管理服务工作，具有学生管理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

2、具有一套较完善的公寓管理服务的规章制度和素质较高的管理队伍。

3、选配的宿舍管理人员应具备一定的学生管理工作和思想政治工作经验具有一定的管理服务水平。

4、上岗人员仪表整洁，业务操作规范，礼貌待人，保持岗位卫生整洁。

5、管理坚持原则，缜密严谨，服务积极主动，热情周到，处理问题高度警惕，

有损有节。

五、服务费用

第七条 管理服务费

1、在服务期内，甲方支付给乙方的管理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捌拾贰万贰仟元整（¥822000.00）。此费用甲方分 7 次支付，每次支付金额为壹拾壹万柒仟肆佰贰拾玖元整（¥117429.00）。

2、乙方每月提供正式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及时办理支付手续。

第八条 甲方物业使用过程中的直接费用，如电费、水费、煤气费等，由甲方自行支付。

第九条 按照中国现行税法规定的税费均应由甲、乙方分别自行承担。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时，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七、不可抗力情况下的免责约定

双方约定不可抗力情况指：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八、违约责任

甲方应按期付清服务费，每逾期一天，支付欠数总额 3%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服务费总额的 5%。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书面提出整改通

知，累计提出达三次，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管理服务费总额 10% 的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赔偿。

九、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5 年 6 月 6 日。

2. 订立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3.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两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甲方：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影路

邮政编码：71004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乙方：



（盖章）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大

寨路金域牟嘉3号楼一

单元2802室

邮政编码：71007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西安银行土门支行

账号：681011580000324489

电话：18729518607